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格式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(北京市丰台区教育委员会国有资产管理中心)的(2026年丰台区中小学办学装备提升项目-装备购置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2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3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4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5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6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7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8. (课桌椅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人,营业收入为2599.28万元,资产总额为4416.86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9. (课桌椅), 属于 (工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(河北大宾美术用品有限公司), 从业人员 36 人, 营业收入为 2599.2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4416.86 万元, 属于小型企业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北京明骏辉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6 年 8 月 12 日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